

证券代码：830962

证券简称：科德威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

核心员工认定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核心员工提名基本情况

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激发公司员工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力，增强管理团队和业务团队的稳定性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认定李明权、张国铁、果玉洁、殷利铭 4 名员工为公司的核心员工，具体审议情况如下。

（一）2019 年 7 月 1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议案》，董事会提名李明权、张国铁、果玉洁、殷利铭 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（二）2019 年 7 月 1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，并于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7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届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核心员工

提出异议。

（三）2019 年 7 月 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认定程序合法有效，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3）。

（四）2019 年 7 月 8 日，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议案》，与会职工代表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

（五）2019 年 7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议案》，会议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数 19,32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（四）《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9 年 7 月 16 日